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盈利預警；及**  
**董事會會議延期及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公佈**

本公佈乃由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管理層現有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的財務資料，儘管報告期間營業額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顯著下降，但本集團預期將錄得除稅前溢利大幅增長。

營業額顯著下降主要由於基礎設施建設業務於報告期間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由於中房潮州徑南工業園項目(「項目」)餘下基礎設施地塊的完工交付驗收工作進一步延遲，於報告期間尚未全面確認該項目的預期收益。

董事會亦留意到，確認出售廣州市中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及股東貸款的收益後，本集團預期將於報告期間錄得除稅前溢利相比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超過100%。

由於本公司尚需落實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年度業績」)，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僅為管理層根據現有的財務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有關年度業績的公佈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底前刊發。

### **董事會會議延期及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公佈**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有關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的公佈，以考慮及通過全年業績及其公佈；及考慮支付末期股息(如有)。

董事會公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全年業績，董事會會議及刊發全年業績公佈將延遲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馬鐘鴻

中國瀋陽，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馬鐘鴻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張蕾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何慶佳先生及余關健先生。